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及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9月26日，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银行获悉，下属子公司盐城捷康三氯蔗糖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康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及部分资产被冻结。截止2016年9月25日，公司持有捷康公司35%股权。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账户被冻结的有关情况

2016年9月22日，因捷康公司与张家港保税区明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江苏省射阳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射阳法院”）给相关银行送达了《江苏省射阳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6）苏0924民初6169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条、第一百零二条、第一百零三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七条第一款之规定，射阳法院对捷康公司所有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县支行的账号501458224938中的银行存款合计价值400万元部分予以冻结，冻结期限一年；对捷康公司所有的位于射阳县射阳港经济区66,700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价值1,100万元部分予以查封，查封期限三年。

二、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经查证，截至2016年9月26日上述银行账户已被冻结，但捷康公司尚未收到任何有关上述事项的法律诉讼文件或书面通知。

上述裁定冻结和查封的资产合计 1,500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总资产的 0.38%、净资产的 0.60%；占捷康公司 2015 年度总资产的 2.61%、净资产的 11.38%。

该事项未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公司的应对措施

捷康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协商，妥善解决债务问题，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6 日